



御製貞觀政要序

朕惟三代而後。治功莫盛於

唐。而唐三百年間。尤莫若貞

觀之盛。誠以太宗克己勵精

圖治於其上。而群臣如魏徵

輩。感其知遇之隆。相與獻可

替否。以輔治於下。君明臣良。

李存者尺
精書於此

其獨盛也宜矣。厥後史臣吳
兢采其故實。編類為十卷。名
曰貞觀政要。有元儒士臨川
戈直。復加考訂註釋。附載諸
儒論說。以暢其義。而當時大
儒吳澄。又為之題辭。以為世
不可無。其信然也。朕萬幾之

暇。銳情經史。偶及是編。喜其
君有任賢納諫之美。臣有輔
君進諫之忠。其論治亂興亡
利害得失。明白切要。可為鑒
戒。朕甚嘉尚焉。顧傳刻歲久。
字多訛謬。因命儒臣重訂正
之。刻梓以永其傳。於戲。太宗

在唐為一代英明之君。其濟世康民。偉有成烈。卓乎不可及已。所可惜者。正心修身。有愧於二帝三王之道。而治未純也。朕將遠師往聖。允迪大猷。以宏至治。固不專於是。編然而嘉尚之者。以其可為行者。鑒焉。

成化元年八月初一日

貞觀政要集論題辭

夏有天下四百五十餘年。商有天下六百三十餘年。周有天下八百六十餘年。三代以後享國之久。唯漢與唐。唐之可稱者。三君而已。太宗文皇帝。身兼創業守成之事。納諫求治。勵精不倦。其效至于米斛三錢。外戶不閉。故貞觀之盛。有非開元元和之所可及。而太宗卓然為唐三宗之冠。史臣吳兢類輯朝廷之設施。君臣之問對。忠賢之諍議。萃成十卷。曰貞觀政要。事覈辭質。讀者易曉。唐之子孫。奉為祖訓。聖世亦重其書。澄備位經筵時。嘗以是進講焉。夫過

唐者漢孝文之恭儉愛民。可鏡也。超漢者夏大禹之好善言惡。旨酒可規也。繼夏者商成湯之不邇聲色。不殖貨利。可師法也。周監二代。郁郁乎文。文武之德。且奭之猷。具載二南。二雅。周頌之詩。名誥立政。無逸之書。義理昭融。教戒深切。率而由之。其不上躋泰和。景運之隆乎。然辟之行遠。必自邇。辟之登高。必自卑。則貞觀政要之書。何可無也。庶士戈直。考訂音釋。附以諸儒論說。又足開廣將來。進講此書者之視聽。其所裨益。豈少哉。前翰林學士資善大夫知制誥同脩國史吳澄題辭。

二帝三王之治。後世莫能及者。順人之道。盡乎仁義也。唐太宗以英武之資。克敵如拉朽。所向無前。天下甫定。魏鄭公力排封德彝之繆。以仁義進。雖太宗未能允迪。其實有愧於脩齊。然四年之間。內安外服。貞觀之治。亦仁義之明效歟。史臣吳兢類為政要。凡命令政教。敷奏復逆。詢謀之同。謬諤之異。所以植國體而裕民生者。赫赫若前日事。江右戈直。集前賢之論以釋之。翰林草廬吳公叙其首。以屬於余。值拜奎章。名命道廣。陵謀於憲。使日新程公。將有以廣其傳也。程公慨然。即以學廩之羨。餼諸梓。嗚呼。仁義之心。亘

古今而無間。因其所已然。勉其所未至。以進輔於
聖朝。則二帝三王之治。特由此而推之耳。觀是編者。
尚勗之哉。

至順四年歲在癸酉正月辛卯前中奉大夫江南諸
道行御史臺侍御史奎章閣大學士郭思貞書

貞觀政要者。唐太宗文皇帝之嘉言善行良法美
政。而史臣吳兢編類之書也。自唐世子孫。既已書
之屏帷。銘之几案。祖述而憲章之矣。至於後世之
君。亦莫不列之講讀。形之論議。景仰而做法焉。夫
二帝三王之事。尚矣。兩漢之賢君。六七作。何貞觀
之政。獨赫然耳目之間哉。蓋兩漢之時。世已遠。貞
觀之去。今猶近。遷固之文。高古爾雅。而所紀之事
略。吳氏之文。質樸該贍。而所紀之事詳。是則太宗
之事。章章較著於天下。後世者。豈非此書之力哉。
夫太宗之於正心脩身之道。齊家明倫之方。誠有

愧於二帝三王之事矣。然其屈已而納諫。任賢而使能。恭儉而節用。寬厚而愛民。亦三代而下。絕無而僅有者也。後之人君。擇其善者而從之。其不善者而改之。豈不交有所益乎。惜乎是書傳寫謬誤。竊嘗會萃衆本。參互考訂。而其義之難明。音之難通。字為之釋。句為之述。章之不當分者。合之。不當合者。分之。自唐以來。諸儒之論。莫不采而輯之。間亦斷以己意。附於其後。然後此書之旨。頗為明白。雖於先儒窮理之學。不敢妄議。然於國家致治之方。未必無小補云。後學臨川戈直謹書。

貞觀政要序

唐衛尉少卿兼脩國史修文館學士吳兢撰

按魏元忠朱敬則游唐長安中。二人者當道。惟與魏元忠朱敬則游。唐長安中。二人者當道。薦魏元忠朱敬則游。唐長安中。二人者當道。補闕。累遷。尚尉。少卿。兼脩國史。神龍中。為右。是來。撫太宗朝政事之要。隨事載錄。以備勸戒。合四。十篇。上之。名曰貞觀政要。開元中。為太子。左庶子。又嘗私撰唐書。春秋。兢居官多忠諫。叙事簡核。有古良史之風。嘗撰則天實錄。直筆。無諱。當世謂。今董狐云。

有唐良相曰侍中安陽公中書令河東公。以時逢聖明。位居宰輔。寅亮帝道。弼諧王政。恐一物之乖。所慮四維之不張。每克已勵精。緬懷故實。未嘗有乏。太宗

時政化良足可觀振古而來未之有也。至於垂世立教之美典謨諫奏之詞可以弘闡大猷增崇至道者。爰命不才備加甄錄體制大略咸發成規於是綴集所聞叅詳舊史撮其指要舉其宏綱詞兼質文義在懲勸人倫之紀備夫軍國之政存焉。凡一帙一十卷合四十篇名曰貞觀政要庶乎有國有家者克遵前軌擇善而後則可久之業益彰矣。可大之功尤著矣。豈必祖述堯舜憲章文武而已哉。其篇目次第列之于左。

第一卷

論君道第一

論政體第二

第二卷

論任賢第三

論求諫第四

論納諫第五

第三卷

論君臣鑒戒第六

論擇官第七

論封建第八

第四卷

論太子諸王定分第九

論尊敬師傅第十

論教戒太子諸王第十一

論規諫太子第十二

第五卷

論仁義第十三

論忠義第十四

論孝友第十五

論公平第十六

第六卷

論誠信第十七

論儉約第十八

論謙讓第十九

論仁惻第二十

慎所好第二十一

慎言語第二十二

杜讒邪第二十三

論悔過第二十四

論奢縱第二十五

論貪鄙第二十六

第七卷

崇儒學第二十七

論文史第二十八

論禮樂第二十九

第八卷

論務農第三十

論刑法第三十一

論赦令第三十二

辯興亡第三十三

論貢賦第三十四

第九卷

議征伐第三十五

議安邊第三十六

第十卷

論行幸第三十七

論畋獵第三十八

論災祥第三十九

論慎終第四十

集論諸儒姓氏

柳氏芳

字仲敷蒲州人唐玄宗時進士肅宗時綴緝國史

劉氏照

字耀遠范陽人五代晉時丞相撰舊唐書

宋氏初

字子京安陸人宋仁宗時進士翰林學士撰新唐書列傳

孫氏甫

字之翰許昌人宋仁宗時進士為諫官撰唐史記及唐史論斷

歐陽氏脩

字永叔廬陵人宋仁宗時進士至參知政事太子少師撰新唐書

紀志有文集

曾氏鞏

字子固南豐人宋神宗時擢中書舍人有文集

司馬氏光

字君實涑水人宋哲宗時拜左僕射贈太師撰資治通鑑

孫氏洙

字巨源廣陵人宋神宗時進士為諫官有文集

范氏祖禹

字淳父成都人宋哲宗時為翰林學士撰唐鑑

馬氏存

字子才宋哲宗時進士有文集

朱氏黼

張氏九成

字子韶開封人宋高宗時狀元為待制撰史論

胡氏寅

字明仲建安人宋高宗時進士為諫官撰讀史管見

呂氏祖謙

字伯恭東萊人

唐氏仲友

字正則永嘉人

葉氏適

字少穎三山人

林氏之奇

字希元建安人

真氏德秀

字伯厚三山人撰史斷

陳氏惇脩

括蒼人撰通鑑綱目發明

尹氏起莘

字伯厚三山人撰史斷

程氏祁

呂氏

未詳名字撰通鑑精義

貞觀政要

戈直集論

愚按貞觀者唐太宗表年之號也。易大傳曰。天
 地之道貞觀者也。猶言天地之文理主於正以
 示人也。政要者。唐史臣吳兢類輯貞觀間君臣
 之嘉言善行良法美政之大要也。唐史本紀曰。
 太宗姓李氏。諱世民。隴西成紀人。為涼武昭王
 八世孫。高祖次子也。母曰太穆皇后竇氏。生而
 不驚。方四歲。有書生謁高祖。曰。公貴人也。必有
 貴子。及見太宗。曰。龍鳳之姿。天日之表。其年幾
 冠。必能濟世安民。書生既去。乃采其語。名之曰
 世民。及長。聰明英武。有大志。能屈節下士。結納
 豪傑。佐高祖。以定天下之亂。功業日隆。隋義寧
 元年。高祖以唐王受隋禪。國號唐。明年。改元武
 德。封世民為秦王。九年。立秦王世民為皇太子。
 聽政。是年八月。即皇帝位。明年。改元貞觀。在位
 凡二十三年。為一代之賢君。其言行之美。政治
 之盛。與夫任賢使能之方。從諫樂善之道。大畧
 皆聚此書也。後文宗讀此。慨然慕之。故太和
 初。政。彌為清明。則是書也。不無補於治云。

貞觀政要卷第一

論君道一

君道第一章

凡五章

論政體二

貞觀初。太宗謂侍臣曰。為君之道。必須先存百姓。若損百姓以奉其身。猶割股以啖腹。股一作脛。啖。腹飽而身斃。若安天下。必須先正其身。未有身正而影曲。上理而下亂者。朕每思傷其身者不在外物。皆由嗜欲以成其禍。若耽嗜滋味。玩悅聲色。所欲既多。所損亦大。既妨政事。又擾生人。擾亦作損。且復出一非理之言。萬姓為之解體。怨讟既作。讟音瀆。離叛亦興。朕每思

此不敢縱逸。諫議大夫

唐制。掌諫諭得失。侍從贊相之職。

魏徵

詳見任賢

篇對曰。古者聖哲之主。皆亦近取諸身。故能遠體諸

物。昔楚聘詹何。

楚。春秋時國名。僭稱王。詹何。楚詹尹之後。隱於釣。楚莊王聞而異之。召而

問焉。出。問其理國之要。詹何對以脩身之術。楚王又

問理國何如。詹何曰。未聞身理而國亂者。陛下所明

實同古義。

按通鑑武德九年。太宗謂侍臣曰。君依於國。國依於民。刻民以奉君。猶割肉以充腹。

腹飽而身斃。君富而國亡。故人君之患。不自外來。常由身出。夫欲盛則費廣。費廣則賦重。賦重則民愁。民愁則國危。國危則君喪矣。朕嘗以此思之。故不敢縱欲也。與此章辭異而旨同。故附見于此。

愚按中庸九經。脩身為先。大學八目。脩身為本。古者二帝三王之治。未有不先正其身而能正

天下者也。故堯必克明峻德而後能黎民時雍。舜必帝德罔愆而後能萬邦咸寧。禹必祗台德

舜必帝德罔愆而後能萬邦咸寧。禹必祗台德



先而後能。朔南暨聲教。湯必懋昭大德而後能。表正萬邦。武王必建其有極而後能。作民父母。蓋身者表也。天下者景也。未有表正而景曲者。也。身者源也。天下者流也。未有源清而流濁者。也。後之人君。若漢高之約法除苛。文景之幾致刑措。宣帝之綜核名實。光武之恭勤儉約。明帝之明察善斷。孝章之寬厚長者。其愛民之心。治民之具。蓋亦有合乎先王者矣。特其本原之地。有未純焉者爾。由此觀之。身心與家國天下為一者。三代以上之治也。身心與家國天下為二者。三代以下之治也。唐太宗以英武之姿。當大亂之後。芟除群雄。拓定四海。一旦君臨南面。首告其群臣曰。安天下必須先正其身。未有身正而影曲者。斯言也。非三代以下之言也。魏徵斯時。正當告之以中庸之九經。大學之八目。于以闡揚聖學之奧。于以發明心術之微。可也。顧乃以楚王詹何之言言之。何其遠哉。使太宗斯時得聞一帝三王之學。必將終始如一而無晚年之悔。內外如一而無宮闈之愧矣。豈特貞觀之治而已邪。惜乎太宗能言之而不能行之。魏徵

能贊美之而不能發明之也。吳氏編是書。置此於開卷之首。其有所取也。夫抑有所感也。夫

貞觀二年。太宗問魏徵曰。何謂為明君暗君。徵曰。君

之所以明者。無聽也。其所以暗者。偏信也。詩云。先人

有言。詢于芻蕘。詩。大雅。板篇之辭。芻蕘。採薪之人。言雖賤而不棄也。人。詩作民。蓋避太宗

諱。故以人代。昔唐虞之理。堯曰。陶唐氏。舜曰。有虞氏。民。他皆類此。理本作治。蓋避高宗諱。故

以理代治。闢四門。明四目。達四聰。虞書。史贊。舜之辭。謂開四方之門。以

來天下之賢俊。廣四方之是以聖無不照。故共鯀之

徒不能塞也。共音恭。鯀音哀。共工。唐虞官名。古之世族官也。鯀。宗伯名。夏禹父也。共工。淫辟。

鯀治水無功。舜流共工于幽。靖言庸回不能惑也。虞

曰。靜言庸違。靖與靜同。回亦違也。秦二世則隱藏其身。

也。謂靜則能言。用之則不然也。

指隔踈賤而偏信趙高及天下潰叛不得聞也。指音棄也。秦二世。始皇少子。名胡亥。嗣位。號二世皇帝。趙高。秦宦者。二世用之為相。二世常居禁中。公卿希得朝見。盜賊益多。二世後為高所弒。

梁武帝偏信朱异而侯景舉兵向闕。梁武帝。姓蕭。名衍。仕齊封梁王。受齊禪。國號梁。朱异仕梁為散騎常侍。侯景。東魏臣。叛歸魏。復請歸梁。武帝從朱异之議。納景為大將軍。及景反叛。朝野共怨异。武帝後為景所逼。餓而死。

隋煬帝偏信虞世基而諸賊攻城剽邑亦不得知也。剽音漂。劫也。隋煬帝。姓楊。名廣。文帝次子也。虞世基仕隋為內史侍郎。世基以帝惡聞盜賊。告者皆不以實聞。由是盜賊競起。陷沒郡縣。皆弗之知。煬帝後為宇文化及等所弒。

是故人君兼聽納下則貴臣不得壅蔽而下情必得上通也。

太宗甚善其言

范氏祖禹曰善哉太宗之問魏徵之對也可謂得其要矣夫聖人以天下為耳目故聰明庸君以近習為耳目故暗蔽明暗之分

惟在於遠近大小而已矣

唐氏仲友曰兼聽則公正忠謹進偏信則浸潤膚受行此魏徵論聽納任用之本

愚按太宗問明君暗君魏徵謂兼聽者明偏信者暗茲言固簡而當矣然兼聽偏信此自外至者也明之與暗又有存於中者焉堯之欽明舜之聰明乃其中高澄徹如鑑之空如衡之平妍媸輕重隨物而見者也彼昧者昏者反是此又明暗之所分蓋偏信固易於蔽而兼聽亦有所當擇惟明足以燭理何施而不可哉君天下者欲進於堯舜之明當自格物致知之學始

貞觀十年太宗謂侍臣曰帝王之業草創與守成孰

難守成亦作尚書左僕射尚音常射音夜凡言尚書

重武官有主射以督課取其領事之號也唐制尚書

省置左右僕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射掌統理六官為令之貳令闕則總省

事宰相。房玄齡詳見任賢篇對曰。天地草昧。易屯卦彖傳曰。天造草昧。

草。雜亂。昧。實晦也。群雄競起。攻破乃降。下江切。戰勝乃尅。由此言

之。草創為難。魏徵對曰。帝王之起。必承衰亂。覆彼昏

狡。百姓樂推。樂音洛。四海歸命。天授人與。乃不為難。然

既得之後。志趣驕逸。百姓欲靜。而徭役不休。百姓凋

殘。而侈務不息。國之衰弊。恒由此起。恒。胡登切。常也。以斯而

言。守成則難。太宗曰。玄齡昔從我定天下。備嘗艱苦。

出萬死而遇一生。所以見草創之難也。魏徵與我安

天下。慮生驕逸之端。必踐危亡之地。所以見守成之

難也。今草創之難。既已往矣。守成之難者。當思與公

等慎之。按通鑑係十二年。又云玄齡等拜曰。陛下及此言。四海之福也。

范氏祖禹曰。自古創業而失之者寡。守成而失之者多。周公曰。相小人厥父母勤勞稼穡。厥子乃不

知稼穡之艱難。故禍亂未嘗不生於安逸也。然非特創業之君守成為難。其後嗣守成尤難也。

林氏之奇曰。創業之難。雖庸人亦知其然。守成之難。雖明者亦有所忽。周宣王六月出師。不以為難。

而末年庭燎鄉晨。以視朝為不易。漢高帝好謀能聽。從諫若轉圜之易。而末年欲易太子。以聽言為

甚難。是以文帝之世。賈生有厝火積薪之言。太宗之世。魏徵有失於安逸之戒。

唐氏仲友曰。太宗之問。禍福之機。房魏之對。更為本末。若言創業易。太宗身更其難。此不可罔。若言

守成易。太宗必謂難者。吾猶身濟之。怠忽生矣。太宗悟二臣之意。加謹於守成之難。明哉。

愚按自古人君創業守成。鮮有身兼之者。周武

也。而不及創業。惟神禹在帝位十年。成湯在帝位十三年。兼創業守成之事者也。然以書傳攷

之。禹不以治水敷土為難。而以本固邦寧為難。湯不以升而伐桀為難。而以時悅克終為難。豈創業果易而守成果難乎。蓋創業逆境也。可以進德。守成順境也。易以喪德。太宗身兼創業守成之事。不以其已能者自滿。而以其未能者為懼。其致貞觀之治也宜哉。

貞觀十一年。特進漢世諸侯功德優盛。朝廷所敬異者。賜位特進。位三公下。唐制因之。

魏徵上疏曰。臣觀自古受圖膺運。繼體守文。控御英

雄。一作傑。南面臨下。易說卦傳曰。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皆欲配厚

德於天地。齊高明於日月。本支百世。傳祚無窮。祚。祿位也。

然而克終者鮮也。土聲。少。敗亡相繼。其故何哉。所以求

之。失其道也。殷鑒不遠。詩大雅蕩篇之辭。言高紂之所當鑒者。近在夏桀之世也。

可得而言。昔在有隋。統一寰宇。甲兵彊銳。一作三十

餘年。風行萬里。威動殊俗。一旦舉而棄之。盡為他人

之有。彼煬帝豈惡天下之治安。惡。烏去聲。不欲社稷之長

久。故行桀虐以就滅亡哉。桀名履癸。夏末淫暴之君。湯伐之而死。恃其

富彊。不虞後患。驅天下以從欲。罄萬物而自奉。採域

中之子女。求遠方之奇異。宮苑是飾。臺榭是崇。徭役

無時。干戈不戢。外示嚴重。內多險忌。讒邪者必受其

福。讒。鉏咸切。譖也。忠正者莫保其生。上下相蒙。揜蔽也。君臣道

隔。民不堪命。率土分崩。遂以四海之尊。殞於匹夫之

手。殞。羽敏切。歿也。子孫殄絕。殄。音腆。盡也。為天下笑。可不痛哉。聖

哲乘機。拯其危溺。拯。之慶切。救也。八柱傾而復正。淮南子曰。地有九州。

八柱。括地象曰。崑崙山為柱。地之中也。四維施而更張。張。弛音矢。廢也。更平聲。管子曰。禮義廉恥。是謂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遠肅邇安不

踰於期月。期。與暮同。謂周一歲之月也。論語曰。苟有用我者。暮月而已可也。勝殘去

殺無待於百年。勝平聲。去土聲。論語曰。善人為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今宮

觀臺榭盡居之矣。觀去聲。去聲。奇珍異物盡收之矣。姬姜淑

媛盡侍於側矣。媛美女也。音援。四海九州盡為臣妾矣。若能

鑒彼之所以失。一作亡。念我之所以得。日慎一日。雖休

勿休。焚鹿臺之寶衣。武王克商。紂走入。登鹿臺。蒙衣其珠玉。自燔于火而死。武王

命南宮括散毀阿房之廣殿。阿。於何切。房讀曰旁。秦始

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坐萬人。下可建五丈。懼危

亡於峻宇。夏書五子之歌曰。甘酒嗜音。峻宇彫牆。有一於此。未或不亡。思安處於

卑宮。處上聲。後同。論語曰。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則禹吾無間然矣。謂禹薄於已而勤於民也。則

神化潛通。無為而治。德之上也。若成功不毀。即仍其

舊。除其不急。損之又損。雜茅茨於桂棟。參玉砌以土

堦。堦。堯舜之朝。土堦三等。茅茨不剪。悅以使人。不竭其力。常念居之者

逸。作之者勞。億兆悅以子來。群生仰而遂性。德之次

也。若惟聖罔念。周書曰。惟聖罔念。作狂言。一。念之差。雖聖亦為狂矣。不慎厥終。

忘締構之艱難。締音帝。結也。謂天命之可恃。忽來椽

之恭儉。椽音傳。棟音棟。追雕墻之靡麗。因其基以廣之。增其

舊而飾之。觸類而長。音掌。不知止足。人不見德。而勞役

是聞斯為下矣。譬之負薪救火，揚湯止沸，以暴易亂。

與亂同道，莫可測也。測一作測。一後嗣何觀。夫事無可觀，則

人怨。夫音扶。後同。人怨則神怒，神怒則災害必生。災害既

生，則禍亂必作。禍亂既作，而能以身名全者，鮮矣。順

天革命之后，將隆七百之祚。隆一作基。左傳曰：成王

卜年七百。天所命也。貽厥子孫，傳之萬葉，難得易失。易以鼓切。後同。可

不念哉。按通鑑係十一年正月。上是月，徵又上疏曰：

臣聞求木之長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遠者，必浚其

泉源；思國之安者，必積其德義。源不深而望流之遠，

根不固而求木之長，德不厚而思國之理，臣雖下愚

知其不可，而況於明哲乎！人君當神器之重，神器，帝位也。

居域中之大，老子曰：域中有四大，道將崇極天之峻

永保無疆之休，不念居安思危，戒奢以儉，德不處其

厚，情不勝其欲，斯亦伐根以求木茂，塞源而欲流長

者也。凡百元首，虞書曰：元首明承天景命，莫不殷憂

而道著，殷憂，憂之盛也。功成而德衰，有善始者實繁，能克終

者蓋寡。豈取之易而守之難乎？昔取之而有餘，今守

之而不足，何也？夫在殷憂，必竭誠以待下；既得志，則

縱情以傲物，竭誠則胡越為一體，胡越者極南北之

傲物則骨肉為行路，言至親反疏也。雖董之以嚴刑，董，督也。虞書曰：

董之用威震之以威怒終苟免而不懷仁貌恭而不心服

怨不在大。可畏惟人。載舟覆舟。所宜深慎。家語曰。君者舟也。庶

人者水也。水所以載舟。亦所以覆舟也。奔車朽索。其可忽乎。朽。許九切。索。蘇各切。

夏書曰。予臨兆民。稟乎若朽索之御六馬。喻危懼。可畏之甚。奔車朽索。亦此意也。君人者。誠

能見可欲。則思知足。以自戒。將有作。則思知止。以安

人。念高危。則思謙冲。而自牧。懼滿溢。則思江海下百

川。樂盤遊。則思三驅。以為度。樂音洛。後同盤遊。畋獵也。夏書曰。不敢盤于遊

田。三驅者。圍合其三面。前開一路。使之可去。不忍盡物。好生之仁也。易比卦六五。王用三驅。失前禽。蓋猶

成湯祝網之義。憂懈怠。則思慎始而敬終。慮壅蔽。則思虛心

以納下。想讒邪。則思正身以黜惡。恩所加。則思無因

喜。以謬賞。罰所及。則思無因怒。而濫刑。總此十思。弘

茲九德。虞書皋陶曰。亦行有九德。寬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亂而敬。擾而毅。直而溫。簡而廉。剛而塞。

疆而義。言人之德。見於行者九。蓋知人之事也。簡能而任之。擇善而從之。

則智者盡其謀。勇者竭其力。仁者播其惠。信者効其

忠。文武爭馳。君臣無事。可以盡豫遊之樂。孟子曰。一遊一豫。為

諸侯度。豫樂遊也。言王者一遊一豫。皆有惠及民。而諸侯所取法。不敢慢遊。以病民也。可以養

松喬之壽。赤松。王喬。皆古仙人。之有壽者。鳴琴垂拱。不言而化。家語曰。舜

彈五絃之琴。造南風之詩。垂拱者。垂衣拱手。無為而治也。何必勞神苦思。代下司

職。役聰明之耳目。虧無為之大道哉。按通鑑。係十一年四月。魏徵上

此太宗手詔。答曰。省頻抗表。省。悉井切。視也。誠極忠款。苦管切。誠

也言窮切至披覽忘倦每達宵分夜半也非公體國情

深啓沃義重啓開也沃灌溉也高宗命傳說曰啓乃心沃朕心豈能示以

良圖匡其不及朕聞晉武帝自平吳已後晉武帝複姓司馬名

奕家世仕魏封晉王受魏禪國號晉吳國名三國孫權之後晉武滅之務在驕奢不復

留心治政何曾字穎考仕魏為司徒晉受禪以曾為太傅退朝謂其子劭

字敬祖曾之子也仕晉為司徒曰吾每見主上不論經國遠圖但說

平生常語此非貽厥子孫者爾身猶可以免指諸孫

曰此等必遇亂死及孫綏果為淫刑所戮綏字伯蔚曾之孫也

仕晉為尚書後為東海王越所殺前史美之以為明於先見朕意不

然謂曾之不忠其罪大矣夫為人臣當進思盡忠退

思補過將順其美匡救其惡孝經傳曾子述孔子之辭所以共為

理也曾位極台司三公上應三公之位也名器崇重當直

辭正諫論道佐時今乃退有後言進無廷諍以為明

智不亦謬乎危而不持馬用彼相去聲馬於虔切論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公之所陳朕聞過矣當置之几

案事等弦韋弦弓韋柔皮也韓子曰西門豹性急佩韋以自緩董安于性緩佩弦以自急

必望收彼桑榆期之歲暮不使康哉良哉獨美於往

日美亦作盛虞書舜臯陶賡歌之辭曰股肱良哉庶事康哉若魚若水遂爽於當

今蜀先主曰孤之有孔明猶魚之得水也遲復嘉謀犯而無隱遲去聲禮

而無朕將虛襟靜志敬佇德音按太宗此詔通鑑係在十一年七月魏徵

隱

累上疏
之後

孫氏甫曰。魏公以忠直稱。歷數百年而名愈高。李
翱論修史之法。則曰。假如傳魏徵。則記其諫諍之
詞。足以見正直。是魏公得諫諍之道。其言足以傳
信於後也。此二疏乃諫諍之著者。魏公事英主。力
贊治道。已成太平之治。見其小失。尚孜孜諫諍。以
防其甚。如事常之主。天下未治。其君或有大過。
諫必危切。至安危大計。必忘身以爭也。蓋輔相
之道。不至此。不足以為忠。後之為相者。宜詳之。
呂氏祖謙曰。魏徵教太宗十思。使太宗能以是十
思而充之。則當時之治。不惟貞觀而已。雖並隆於
堯舜可也。然魏公之十思。可以與
孔子之九思同。垂訓於萬世矣。

愚按魏徵之於諫也。可謂難矣。不惟大事能諫。
雖小事未嘗舍也。不惟初年能諫。雖末年未嘗
輟也。史稱其平生諫疏二百餘篇。而是年一月
之中。見於言者可知矣。臣不以數諫為嫌。君不以數諫
見於言者可知矣。臣不以數諫為嫌。君不以數諫
世者亦可知矣。臣不以數諫為嫌。君不以數諫

為忤。其致貞觀之治。有以也。夫。今以二疏觀之。
一以為當監隋之所以失。念唐之所以得。一以
為有善始者實繁。能克終者實寡。夫能懼得失
而後能慎。慎終始。則有得而無失矣。二
疏之言。相為表裏者也。吳氏
合二疏為一章。厥有旨哉。

貞觀十五年。太宗謂侍臣曰。守天下難易。以鼓侍中

唐制。門下省侍中。掌出納帝命。相國儀。凡國家
之務。與中書令參總。而顯判國事。宰相職也。魏徵

對曰。甚難。太宗曰。任賢能。受諫諍。即可。作則一何謂為

難。徵曰。觀自古帝王在於憂危之間。則任賢受諫。及

至安樂。必懷寬怠。言事者惟令兢懼。日陵月

替。以至危亡。聖人所以居安思危。正為此也。為去安

而能懼。豈不為難。

愚按太宗以問世之才。內芟群雄。外清四夷。其視取天下有不足為者。况於守天下乎。故魏徵因其問而對以甚難。魏徵豈欲難人之所易哉。蓋自古人主在憂危。則思敬畏。思敬畏。則亂者治矣。居安樂。則懷寬怠。懷寬怠。則治者亂矣。周宣能謹於北伐之日。而不能謹於庭燎鄉晨之時。晉武知謹於平吳之先。而不能謹於天下統一之後。明皇首誅諸韋。安居而祿山之亂生。憲宗平蕩淮蔡。休兵而弘志之禍作。唐虞盛治。兢業業於一日。萬機者。豈徒然哉。昔定公問一言興邦。孔子對以為君之難。然則魏徵之言。其一言興邦者乎。

政體第二 凡十章

貞觀初。太宗謂蕭瑀字時文。後梁明帝子也。高祖入關招之。授光祿大夫。武德初。遷

內史令。貞觀初。拜太子少師。遷僕射。又遷御史大夫。參預朝政。後。拜太子少傅。卒。謚曰恭。帝以性忌。改謚貞。曰。朕少好弓矢。去聲。蓋自謂能盡其妙。近得良弓

十數。以示弓工。乃曰。皆非良材也。朕問其故。工曰。木

心不正。則脉理皆邪。皆多。弓雖剛勁而遣箭不直。非

良弓也。朕始悟焉。朕以弧矢定四方。用弓多矣。而猶

不得其理。况朕有天下之日。淺得為理之意。固未及

於弓。弓猶失之。而况於理乎。自是詔京官五品以上。

京官。謂京都官。唐制。五品以上。皆以名聽制。授更宿中書內省。更。平聲。唐制。中書內省。在

禁中。每召見。皆賜坐與語。詢訪外事。務知百姓利害。政

教得失焉。

范氏祖禹曰。傳曰。國之將興也。君子自以為不足。其亡也。若有餘。太宗因識弓之未精。而知天下之理已不能盡。詢謀於眾。而不自用。此其所以興也。

胡氏寅曰。太宗射藝絕世。矢無虛發。若使弓材不良。發矢不直。則當危幾交急之時。所欲斃者。不能應弦而倒。而濱於殆也。以矣。工人之意。則不為是。蓋見太宗之微。故借弓為喻。所以規之也。猶曰。君心不正。則言行皆邪。勢雖尊嚴。而出政不善。云爾。執藝之言。所謂伯牙之彈。而太宗聞之。異乎子期之聽邪。太宗英才蓋世。群臣亦一時豪傑。多不足以望清光。而造弓者乃自外而窺其內。衆不可揜。蓋如此。人君可不慎哉。凡人能反求諸己者。實難。太宗雖愧於聽德之聰。然能因是召見京官問民疾苦。政事得失。是亦為君之道也。

愚按古者工執藝事以諫。固時見於傳。不謂唐之弓工。能見太宗之微。而有木心不正。表裏皆邪之語。斯言也。孟子曰。一正君而國定。董子曰。為人君者。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民。而遠近莫不一於正。不知太宗果能因工人之言。而觸類於經傳之言乎。

貞觀元年。太宗謂黃門侍郎

漢世。禁門曰黃闥。以中人主之。故曰黃門。唐制

黃門侍郎。貳侍中。職掌祭。王珪詳見任。曰。中書所出

詔勅。中書省名。武德三年。改內書省曰中書省。唐制。馬。置令二人。侍郎二人。右諫議大夫四人。右補闕六

人。令之貳也。其屬則有舍人六人。右散騎常侍二人。右拾遺六人。起居舍人二人。時

中書門下。與尚書。號曰三省。頗有意見不同。或兼

錯失而相正。以否。元置中書門下。省名。唐制。門下省。

則與中書參總焉。置侍中二人。黃門侍郎二人。侍中

之貳也。其屬則有左散騎常侍二人。左諫議大夫四

人。給事中四人。起居郎二人。補闕

二人。左拾遺二人。弘文館亦隸焉。本擬相防過誤。入

之意見。每或不同。有所是非。本為公事。為。去。或有護

己之短。忌聞其失。有是有非。銜以為怨。街。戶監。或有

苟避私隙。相惜顏面。知非政事。遂即施行。施。平。難違

一官之小情。頓為萬人之大弊。此實亡國之政。卿輩特須在意防也。隋日內外庶官。政以依違。而致禍亂。人多不能深思此理。當時皆謂禍不及身。面從背言。虞書曰。汝無面從。退有後言。謂面諛以為是。背毀以為非也。不以為患。後至大亂一起。家國俱喪。雖有脫身之人。縱不遭刑戮。比日辛苦僅免。甚為時論所貶黜。卿等特須減私徇公。堅守直道。庶事相啓沃。勿上下雷同也。雷之發聲。物無不同時應者。故曰雷同。

同

胡氏寅曰。古者論一相而止。至成王雖以周公位冢宰。然亦與召公同相為左右。何者。周公不敢自聖。獨專相事。又將訓後世為人。心不同。大賢難得。則參錯並行。相輔相正。歸於無失而已。自漢以來。

或置左右丞相。或並置三公。不拘一相之文。至唐而法意猶密。既有左右僕射。又有侍中。中書尚書兩令。左右丞。又以官未及而人可用者。參預朝政。而其大綱。則俾中書出令。門下審駁。而尚書受成。須之有司。當貞觀時。君明臣忠。朝希批政。不數年坐致太平。其集材並用之效如此。諸葛武侯曰。參署者。集眾思。廣忠益也。若難相違覆。曠闕損矣。違覆而得中。猶棄弊。矯而獲珠玉也。嗚呼。為君如太宗。為臣如武侯。公心望治。可為後世法也。

愚按。胡氏謂古者論一相而止。至周召始並相。以書傳考之。殆不然也。何則。虞廷之使宅百揆。宰相之職也。后稷。皋陶。垂。益。伯夷。后夔。皆群有司之職也。若契之敷教。龍之納言。則不可以有司言也。豈非輔正宰相。參預朝政者乎。湯以伊尹。仲虺。並為宰相。紂以鄂侯。西伯。並為三公。豈待周召。而後有並相之事哉。唐制。俾中書出令。門下審駁。尚書受成。蓋所以集眾人之善。而防一己之私。真唐虞三代之遺意也。觀太宗戒王珪之辭。首言護短避隙之私。次言隋朝依違之

禍是不惟法度之善。其申傲戒。飭於法外者。豈不尤深切矣哉。

貞觀二年。太宗問黃門侍郎王珪曰。近代君臣理國。

多劣於前古。何也。對曰。古之帝王為政。皆志尚清靜。

以百姓之心為心。近代則唯損百姓以適其欲。所任

用大臣。復非經術之士。漢家宰相。無不精通一經。如

宣帝時。丞相韋賢通禮。魏相學易之類。朝廷若有疑事。皆引經決定。由

是人識禮教。理致太平。近代重武輕儒。或參以法律。

儒行。既虧行。去。淳風大壞。太宗深然其言。自此百官

中有學業優長。兼識政體者。多進其階品。累加遷擢

焉。

司氏寅曰。上既泛問。珪亦泛對。如是則無切磋之

益矣。前古凡幾。古近世凡幾。珪宜復帝曰。不知

陛下所指為何代。請得論之。如是則有因事獻替

之功矣。若魏晉而下。則無足言。若自兩漢。則西京

文學之美。不如東漢名節之仰。而風俗厚薄。治化

淳薄。無不本於人君者。忠臣事君。必勉其所未能。

而獎其所未至。兩漢盛時。太宗所可及也。禹湯文武之業。豈不在所希慕乎。

愚按太宗近代劣於前古之問。自三代以下之

善哉。問也。王珪首以漢為對。而謂近代重武輕

貞觀三年。太宗謂侍臣曰。中書門下。機要之司。擢才

而居。委任實重。詔勅如有不穩便。皆須執論。比來

鼻惟覺阿旨順情。唯唯苟過。唯。唯。並音葦。遂無一言諫諍。

者。豈是道理。若惟署詔勅行文書而已。人誰不堪。何煩簡擇。以相委付。自今詔勅疑有不穩便。必須執言。

無得妄有畏懼。知而寢默。按通鑑是年四月。上始御太極殿。謂侍臣曰。云云。房

玄齡等。皆頓首謝。故事。凡軍國大事。則中書舍人各執所見。雜署其名。謂之五花判事。中書侍郎。中書令。省審之。給事中。黃門侍郎。駁正之。

上始申明舊制。由是鮮有敗事。范氏祖禹曰。朝廷設官分職。非徒使上下相從。欲交脩其所不逮也。故書曰。百官脩職。苟取克位而奉行上令。則是胥史而已。不明之君。自以無過。惡人之言。是以政亂而上不聞。太宗勅責而使之言。

雖欲不治。不可得也。呂氏曰。武王諤諤而昌。商紂唯唯而亡。蓋朝廷之上。和而不同。論難往來。務求至當。此諤諤之風也。朝廷以諤諤為風。則正人進。而佞人退。安得而不昌乎。其或君臣上下。有非不諫。務相順從。以

為雷同。此唯唯之風也。朝廷以唯唯為風。則佞人進。而君子退。安得而不亡乎。是道也。豈武王與紂人為然。秦人唯唯而亡。漢家諤諤而昌。隋人唯唯而亡。唐家諤諤而昌。未有唯唯而不亡。亦未有諤諤而

者而不昌者也。愚按舜命龍作納言曰。夙夜出納朕命。惟允。說者謂後世中書門下之職。即納言也。夫出者。受上言以宣於下。納者。聽下言以聞於上。而允者。當於理之謂也。下情上達。上情下孚。一切以帝命之公。而無讒說之私。此非擇才不能也。彼阿旨順情。唯苟免者。豈惟允之義乎。

貞觀四年。太宗問蕭瑀曰。隋文帝何如主也。隋文帝姓楊。名

堅。弘農人。後周朝以元舅輔政。對曰。克已復禮。論語。位相國。封隋王。受周禪。國號隋。對曰。克已復禮。孔子。答顏淵問仁之辭。言克已私。復還天理也。勤勞思政。每一坐朝。潮或至

日昃。五品已上。引坐論事。宿衛之士。傳殮而食。殮。音孫。熱

也。雖性非仁明，亦是勵精之主。太宗曰：公知其一，未

知其二。此人性至察而心不明。夫音扶心暗則照有不

通。至察則多疑於物，又欺孤兒寡婦以得天下。隋文帝受

禪之時，周宣帝既喪，靜帝幼冲之日也。恒恐群臣內懷不服，不肯信任

百司，每事皆自決斷。雖則勞神苦形，未能盡合於理。

朝臣既知其意，亦不敢直言。宰相以下，相去聲，後同。惟即

承順而已。朕意則不然，以天下之廣，四海之衆，千端

萬緒，須合變通，皆委百司商量，平聲。宰相籌畫，於事穩

便，方可奏行。豈得以一日萬機，虞書曰：一日二日萬

至淺而事至多也。獨斷一人之慮也。且日斷十事，五條不中。

去聲，後同。謂中於理也。中者信善，其如不中者何？以日繼月，乃

至累年，乖謬既多，不亡何待？豈如廣任賢良，高居深

視，法令嚴肅，誰敢為非？因令諸司因令之若詔勅頒

下有未穩便者，必須執奏，不得順旨，便即施行。務盡

臣下之意。

范氏祖禹曰：君以知人為明，臣以任職為良。若知

人，則賢者得行其所學，臣任職，則不賢者不得苟

容於朝。此庶事所以康也。若夫君行臣職，則叢脞

矣。臣不任君之事，則情此萬事所以墮也。當舜之

時，禹為一相，總百官，自稷以下，分職以聽焉。君人

者，如天運於上，而四時寒暑各司其序，則不勞而

萬物生矣。君不可以不勞，所治者寡，所職者大，所司者要也。

臣不可以不勞，所治者寡，所職者詳也。不明之君，不能知人，故務察而多疑，欲以一人之身代百官之所為，則雖聖智亦日力不足矣。故其臣下事無

大小皆歸之君。政有得失。不任其患。賢者不得行其志。而持祿之士。得以保其位。此天下所以不治也。是以隋文勤而無功。太宗逸而有成。彼不得其道。而此得其道。故也。

愚按古之君天下者。勞於求賢。逸於得人。未有身代群臣之事。而自以為勵精者也。隋文帝天資苛察。多疑自任。欲以一身之耳目。而周知天下之務。以一人之手足。而悉代百司之勞。不及再傳。天下大亂。後世道學不明。故隋文自以為勵精之事。蕭瑀亦稱之為勵精之主。夫堯之兢兢。堯之勵精也。舜之學學。舜之勵精也。堯舜以不得舜為已憂。舜以不得禹皋陶為已憂。堯舜之勵精。勞於求賢而已。豈以其身代群臣之事哉。瑀又謂其能克已復禮。斯顏子之所勉行也。豈隋文之所能乎。失之遠矣。太宗深悟隋文之非。非惟欲廣任賢良。高居深視。但令百司不得順旨。務盡臣下之意。故貞觀之治。較之開皇。相去懸絕者。有以也。夫

貞觀五年。太宗謂侍臣曰。治國與養病無異也。病人

覺愈。彌須將護。若有觸犯。必至殞命。治國亦然。天下稍安。尤須兢兢。若便驕逸。必至喪敗。今天下安危繫之於朕。故日慎一日。雖休勿休。然耳目股肱。寄於卿輩。既義均一體。宜協力同心。事有不安。可極言無隱。

儻君臣相疑。不能備盡肝膈。實為國之大害也。按通鑑是

年。康國求內附。太宗因有是言。魏徵曰。內外治安。臣不以為喜。惟喜陛下居安思危耳。

呂氏祖謙曰。魏徵之於太宗。救其惡多矣。而未嘗不將順其美焉。故其言曰。內外治安。臣不以為喜。惟喜陛下居安思危耳。夫既將其居安思危之美。俾其居安思危之心。永永不忘。則其將順正教之道。豈不兩盡乎。

愚按太宗謂治國與養病無異。竊嘗因其言而推之。天下猶一身也。人君為元首。大臣為心腹。

其次為股肱。又其次為耳目。又其次為爪牙。天下之疲癯殘疾。則瘡痍疾痛。舉切吾身者也。唐虞三代。康強無事之時也。春秋戰國。病困危篤之時也。三國南北朝。病踈盤痺。碎者也。隋亡。唐興。其病愈新起之時乎。慎其起居。節其飲食。兢兢焉。保護之可也。一有觸犯。不惟病之復作。且不可復愈矣。雖然。先儒嘗言。仁者以天地萬物為一體。認得為己。何所不至。若不屬己。如手足痿痺。氣已不貫。烏乎。使太宗而知此義。又豈特貞觀之治而已。

貞觀六年。太宗謂侍臣曰。看古之帝王。有興有衰。猶朝之有暮。皆為蔽其耳目。不知時政得失。忠正者不言。邪諂者日進。既不見過。所以至於滅亡。朕既在九重。平聲。君門九重。不能盡見天下事。故布之卿等。以為朕之耳目。莫以天下無事。四海安寧。便不存意。可愛非君

可畏非民。虞書舜告禹之辭。言君可愛。而民可畏也。天子者。有道則人推

而為主。無道則人棄而不用。誠可畏也。魏徵對曰。自

古失國之主。皆為居安忘危。處理忘亂。慶上聲。所以不

能長久。今陛下富有四海。內外清晏。能留心理道。常

臨深履薄。詩曰。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喻可畏之甚也。國家曆數。曆數者。帝王相繼之

次第。猶歲月氣節之先後也。自然靈長。臣又聞古語云。君舟也。人

水也。水能載舟。亦能覆舟。陛下以為可畏。誠如聖旨。

愚按書曰。詢于四岳。關四門。明四目。達四聰。所以通下情。而防壅蔽也。太宗以廷臣為耳目。有合於此。歟。又曰。民惟邦本。本固邦寧。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所以畏民心。而保君位也。魏徵以水能載舟。覆舟有得於此。歟。君臣之相儆戒。如此。誠有天下者之鑑也。

貞觀六年太宗謂侍臣曰。古人云。危而不持。顛而不

扶。馬用彼相。馬於虔切。相去聲。見君道篇註。君臣之義。得不盡忠。匡

救乎。朕嘗讀書。見桀殺關龍逢。音旁。桀夏桀見君道篇註。關龍逢夏之賢

大夫。諫桀被殺。漢誅鼂錯。上音潮。下音措。鼂錯潁川人。漢景

帝時為御史大夫。請諸侯之罪。遇未嘗不廢書歎息。公等但

能正詞直諫。裨益政教。終不以犯顏忤旨。忤音午。逆也。妄

有誅責。朕比來比音鼻。臨朝斷決。亦有乖於律令者。公

等以為小事。遂不執言。凡大事皆起於小事。小事不

論。大事又將不可救。社稷傾危。莫不由此。隋主殘暴。

身死匹夫之手。率土蒼生。罕聞嗟痛。公等為朕思隋

氏滅亡之事。為去聲。後同。朕為公等思龍逢鼂錯之誅。君

臣保全。豈不美哉。

林氏之奇曰。君臣之間。其安危禍福之所在。未嘗

不相與共之也。夏桀為一己之欲。故不恤關龍逢

之死。龍逢既誅。而桀亦不免於亡。虞世基為一己

之計。故不諫。煬帝之過。煬帝既亡。而世基亦不免

於禍。夫夏桀之殺龍逢。世基之媚煬帝。豈不以在

己之意。為自得哉。及其危禍之至。而俱以不免。此

太宗所以戒其臣使之為已思。煬帝之亡也。亦為

之念。龍逢之死也。由是言之。君之納諫。臣之進諫。豈能相保乎。而

愚按君臣一心。則君體其臣。臣體其君。上下交

泰之時也。君臣二心。則君不恤其臣。臣不恤其

君。上下不交。否之時也。太宗欲為群臣思。龍逢

鼂錯之誅。是君能以臣之心為心也。又使群臣

為已思。隋氏滅亡之事。是臣能以君之心為心

也。君以臣之心為心。臣以君之心為心。其上下

之交志乎。宜其致貞觀之治也。

貞觀七年。太宗與秘書監

唐制。秘書省置監一人。掌邦國經籍圖書之事。有二

局。曰著作。曰大史。皆率其屬而修其職。少監為之貳。魏徵從容論自古理政得

失從。即容切。從容。和緩貌。因曰。當今大亂之後。造次不可致理。造。到切。後同。造。急遽也。

徵曰。不然。凡人在危困。則憂死亡。憂死亡。則思理。思理則易教。易。以政切。後同。然則亂後易教。猶飢

人易食也。太宗曰。善。人為邦百年。然後勝殘去殺。勝。平聲。去。上聲。此

徵曰。此據常人。不在聖哲。若聖哲施化。施。平聲。上下同

心。人應如響。不疾而速。朞月而可。信不為難。三年成

功。猶謂其晚。論語曰。苟有用我者。暮太宗以為然。封

德彝。名倫。以字行。觀州人。初仕隋為起居舍人。佐虞

干高祖。為秦王參謀。軍事。貞觀初。拜等對曰。按通鑑

右僕射。卒。謚曰明。後以邪佞。改謚繆。等對曰。無等字。

之曰。三代以後。一作之。人漸澆訛。上古。聊切。薄也。故秦

任法律。謂秦之治。專用刑。酷也。漢雜霸道。謂漢之治。以王

言不純也。皆欲理而不能。豈能理而不欲。若信魏徵所說。

一作恐敗亂國家。徵曰。五帝。史記謂黃帝。顓頊。帝嚳

國書存。以少昊。顓頊。高辛。三王。禹。湯。武王是也。不

易人而理。易。如字。行帝道則帝。行王道則王。在於當時

所理。化之而已。考之載籍。可得而知。昔黃帝與蚩尤

七十餘戰其亂甚矣既勝之後便致太平。黃帝。姓公孫。名軒。九

辨有熊氏。蚩尤。古諸侯之無道者。蚩尤作亂。黃帝九

微師諸侯。與戰於涿鹿之野。遂禽殺之。而萬國和

黎亂德。顓頊征之。既克之後。不失其理。九黎蚩尤之

高陽氏黃帝之孫也。國語。楚觀射父曰。少皞氏之衰

也。九黎亂德。人神雜糅。不可方物。顓頊帝承之。乃命南

正重司天。以屬神。火

正黎。司地。以屬人。

桀為亂。雲而湯放之。在湯之代。

即致太平。桀。夏王名履癸。湯。殷主名履。桀不務德而

而。死。湯乃踐紂為無道。武王伐之。成王之代。亦致太

位。平定四海。

平。紂。殷王名受。武王。周文王之子名發。紂淫亂日甚。

百姓怨望。武王遂率諸侯伐之。紂死於鹿臺。武王

克。殷二年。太子

誦。立。是為成王。

若言人漸澆訛。不及純樸。至今應悉

為鬼魅。應。平聲

寧可復得而教化耶。德藝等無以難

之。難。去聲。駁也。然咸以為不可。以上文按通太宗每力行

不倦。數年間。海內康寧。突厥破滅。突。除沒切。厥。九勿切。

古。匈奴北。部也。居金山之陽。夏曰獫狁。商曰鬼方。周

曰獫狁。其別部凡二十八等。皆世其官。與中國抗衡。

歷代為患。悉

因謂群臣曰。貞觀初。人皆異論。云當今

必不可行帝道。王道惟魏徵勸我。既從其言。不過數

載。遂得華夏安寧。遠戎賓服。突厥自古以來。常為中

國勍敵。勍。音繫。強也。今番長。酋。慈由切。長。音並帶刀宿衛。

部落皆罷衣冠。使我遂至於此。皆魏徵之力也。顧謂

徵曰。王雖有美質。在於石間。不值良工琢磨。與瓦礫

不別。礫。音的。小石也。別。彼列切。若遇良工。即為萬代之寶。朕雖無

美質為公所切磋。言其治之有緒而益致其精也。如磨。

勞公約朕以仁義。弘朕以道德。使朕功業至此。公亦

足為良工爾。按史傳曰。帝納其言不疑。於是天下大

南踰嶺。戶闔不閉。行旅不賫糧。取給於道。帝謂群臣

曰。此微勸我行仁義。既效矣。惜不令封德彝見之。

孫氏甫曰。帝王興治道。在觀時而為之。觀時在至

明。至明在至公。至明則理無不通。至公則事無不

正。通於理。故能變天下之弊。正其事。故能立天下

之教。弊變。教立。其治不勞而成矣。孔子曰。如有用

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則聖人之意可見

矣。但後之為天下者。雖欲興起治道。多非聖哲之

才。不能通究時弊。以道變之。務速其功。以行一時

之事。故所為駁雜。莫復前古之治也。觀魏公之論。

誠得聖人之意。文皇能納其言。而不惑姦人之論。

力變時弊。以行王道。嗚呼明哉。大亂之後。興立教

法。不急其功。致時大平。德流於後。嗚呼公哉。

范氏祖禹曰。太宗可謂能審取捨矣。魏徵仁義之

言也。欲順天下之理而治之。夫民莫不惡危而欲安。惡

勞而欲息。以仁義治之。則順。以刑罰治之。則勞。夫

欲治天下。則順之而已。嗚呼。行之而能治之。未之聞也。

太宗從魏徵而不從德彛。行之數年。遂致太平。仁

義之效。如此其速也。故治道在人主所力行耳。孰

不可為太宗乎。及其成功。復歸於下。此前世帝王

之所不及也。

胡氏寅曰。德彛言三代以還。人斬澆訛。未為甚矣。

魏徵言若果澆訛。當為鬼魅。則非也。以書契以來。

觀之。三代之時。固不若唐虞之世。周之文勝。又不

若虞夏之質。兩漢風俗。豈敢望周。而唐室風俗。又

安能及漢耶。若謂民常淳樸。無有澆訛。是結繩之

治。可以易約劑。土鼓之樂。可以變絲竹矣。要之一

治。一亂。天地之數也。亂極人必。則氣厚而人淳。

治極人多。則氣薄而人澆。淳澆一變。而天地之氣

盈虛消息。後世誠不及古遠矣。若夫人之所以為

人。出於木心。不可泯滅者。則古猶今耳。是故可以

及也。

胡氏寅曰。德彛言三代以還。人斬澆訛。未為甚矣。

魏徵言若果澆訛。當為鬼魅。則非也。以書契以來。

觀之。三代之時。固不若唐虞之世。周之文勝。又不

若虞夏之質。兩漢風俗。豈敢望周。而唐室風俗。又

安能及漢耶。若謂民常淳樸。無有澆訛。是結繩之

懷之以仁。理之以義。先之以教。讓。示之以好。惡也。
魏徵有見於此。飢渴者。易為飲食。而無見於人心之
未亡者。故其效止於斗米數錢。小戶不閉。則
無以進矣。固不能使人人有七君子之器也。
愚按仁者。心之德。而愛之理。義者。心之制。而事
之宜。二者。皆出於天理之自然。人心之固有也。
古之聖人。體之於心。行之於身。措之於家。國。天
下。操存於未發之時。持守於隱微之地。終始如
一。無須更之離也。表裏如一。無毫髮之間也。故
能使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四靈畢至。
此豈可以偽而為之。襲而取之哉。周道既衰。聖
學榛塞。孟子於戰國之時。汲汲然以仁義說齊
梁之君。則見謂迂闊而莫之行也。自時厥後。則
自謂馬上得之。安事詩書者。有之矣。崇尚黃老。
不信儒術者。有之矣。自謂本雜霸道。不喜書生
者。有之矣。其視仁義。不過尊之以美名。待之以
虛器而已。寥寥千載。唐太宗以英武開世之姿。
當撥亂及正之運。獨能黜却封倫之言。力行魏
徵之請。故能致斗米三錢。外戶不閉。行旅野宿。
幾於刑措。亦可謂仁義之效矣。然太宗之於仁

義也。慕其名而不得其實。喜其文而不究其本。
知求之於紀綱政事。而不知反之於吾身方寸
之間。知求之於外廷朝著。而不知行之於宮闈
隱微之際。故始以從諫為美。而終不免仆碑之
失。外以出官女為名。而內不免懷羸之累。內外
扞格。終始衡決。其於聖人之仁義。蓋外似而內
違。名同而實乖也。夫自成康八百餘年。而後有
漢。漢八百餘年。而後有太宗。天之生賢君。如此
其不數數也。幸而有力行仁義之君。而較之於
聖人之道。則又若砥缺之於美玉。稊稗之於美
稼焉。豈非聖道不明。有君
無臣之所致乎。烏乎惜哉。

貞觀八年。太宗謂侍臣曰。隋時百姓縱有財物。豈得

保此。自朕有天下已來。存心撫養。無有所科差。人人

皆得營生。守其資財。即朕所賜。向使朕科喚不已。雖

數資賞賜。亦不如不得。魏徵對曰。堯舜在上。百

數資賞賜。亦不如不得。魏徵對曰。堯舜在上。百

姓亦云耕田而食。鑿井而飲。含哺鼓腹。而云帝何力於其間矣。堯時有老人擊壤於路曰。吾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何力於我哉。

今陛下如此含養百姓。可謂日用而不知。又奏稱

晉文公晉春秋時國名。文公。晉君。名重耳。出田逐獸於碭。徒浪入大

澤。迷不知所出。其中有漁者。文公謂曰。我若君也。道

將安出。我且厚賜若。漁者曰。臣願有獻。文公出澤而

受之。於是送出澤。文公曰。今子之所欲教寡人者。何

也。願受之。漁者曰。鴻鵠保河海。厭而徙之小澤。則有

矰丸之憂。矰音曾。矢也。黿鼉保深淵。厭而出之淺渚。必有

鈞射之憂。射音石。今君出獸碭。入至此。何行之太遠也。

文公曰。善哉。謂從者記漁者名。從去聲。漁者曰。君何以

名。君尊天事地。敬社稷。保四國。慈愛萬人。薄賦歛。去聲。

輕租稅。臣亦與焉。與去聲。君不尊天不事地。不敬社稷。

不固四海。外失禮於諸侯。內逆人心。一國流亡。漁者

雖有厚賜。不得保也。遂辭不受。太宗曰。卿言是也。舊本

此章附忠義篇。今按其言於政體尤切。故附於此。

愚按。惠王移民移粟。孟子不許其仁。子產濟人。漆洧。孟子譏其不知為政。夫使梁國有九年之

儲。子產有與梁之政。安用區區之小惠哉。善乎。太宗曰。人得營生。即朕所賜。若科差不已。雖賞

賜。不如不得。此可謂知為政之本矣。愚觀後世之君。有賜民今年田租者。有賜民爵。賜民帛者。

夫耕田鑿井之民。尚不知帝力之何有。彼有限之賜。何足以周無窮之民乎。

貞觀九年。太宗謂侍臣曰。往昔初平京師。師。衆也。周師。此指長安。隋之都而言也。宮中美女珍玩。無院不

滿。煬帝意猶不足。徵求無已。徵。平聲。召也。兼東西征討。窮

兵黷武。黷。音瀆。百姓不堪。遂致亡滅。此皆朕所目見。故

夙夜孜孜。並音茲。篤意也。惟欲清淨。使天下無事。遂得徭役

不興。年穀豐稔。百姓安樂。音洛。後同。夫治國猶如栽樹。夫

扶本根不搖。則枝葉茂榮。一作盛。君能清淨。百姓何得

不安樂乎。

愚按孟子曰。其為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人莫不然。而君夫下者尤甚焉。大峻宇雕牆。本於宮室。酒池肉林。本於飲食。淫虐嚴酷。本於刑罰。窮兵黷武。本於征伐。自古亡國喪家之君。未

有不由多欲者也。桀以多欲而亡。成湯反之而興。紂以多欲而亡。武王反之而興。煬帝多欲而亡。太宗反之而興。夫太宗之寡欲。非能如湯武也。不過過勉強行之耳。猶能身致盛治。歷年數百。况於真知實踐者乎。

貞觀十六年。太宗謂侍臣曰。或君亂於上。臣理於下。

或臣亂於下。君理於上。二者苟逢。何者為甚。特進魏

徵對曰。君心理。則照見下非。誅一勸百。誰敢不畏威

盡力。若昏暴於上。忠諫不從。雖百里奚。伍子胥。之在

虞。吳不救其禍。敗亡亦繼。一作促。虞。吳。二國名。百里奚。虞之賢臣。晉假道於虞。

以伐虢。欲并取虞。百里奚知虞公之不可諫而去之。秦。後果為晉所滅。伍子胥。名負。楚人。吳之賢臣。吳王

夫差伐越。越請和。子胥諫。吳王不聽。與越平。復欲伐齊。子胥以為不可。吳王又不聽。太宰嚭譖子胥於王。

王賜勳使自死。後吳為越王勾踐所滅。太宗曰。必如此。齊文宣昏暴。楊

遵彥以正道扶之。得理何也。齊文宣姓高。名洋。東魏

受魏禪。國號齊。楊遵彥名愔。仕齊為尚書令。文宣以功業自矜。遂嗜酒淫泆。肆行強暴。而能委政。楊愔總攝機衡。百度修飭。時人皆言主昏於上。政清於下。徵曰。遵彥彌縫暴主。救理

倉生。纔得免亂。亦甚危苦。與人主嚴明。臣下畏法。直

言正諫。皆見信用。不可同年而語也。

林氏之奇曰。君者。臣之綱。君正則臣止。未有綱之不正。而能使使其目之正者。然則君苟自亂。安能使

其臣之治也。鄭公之言。可謂得夫正綱之道。而太宗乃以齊文宣得楊遵彥為君亂臣治之比。殊不

知彼之所為。才能救其亡耳。烏足以為治哉。孔子言衛靈公之無道。康子曰。夫如是。奚其不喪。孔子

曰。仲叔圍治賓客。祝鮀治宗朝。王孫賈治軍旅。夫如是。奚其喪。是亦君亂而臣治。然止於不喪而已。

與安能乎。愚按書曰。后克艱厥后。臣克艱厥臣。政乃入。黎民敏德。君臣相須。以成至治。此元首股肱所由

與安能乎

以取喻也。太宗之言。未為知要。夫君亂臣理。此

季世之所見也。求之古先盛時。太甲欲敗度。縱

敗禮。可以言亂。必有元聖大臣。如伊尹之匡救。遂終為賢君。降此則魏徵所謂才得免亂爾。若

夫君理臣亂。尤無是理。君能理矣。明其政刑。臣何自亂。臣之亂政。由君之未理也。

貞觀十九年。太宗謂侍臣曰。朕觀古來帝王。驕矜而

取敗者。不可勝數。上平聲。下上聲。不能遠述古昔。至如晉武

平吳。見君道。篇註。隋文伐陳。陳後主之世。亡滅之。已後。心逾驕奢。自

矜諸已。臣下不復敢言。政道因茲弛紊。上音矢。下音

朕自平定突厥。破高麗已後。麗。平聲。允言高麗並同。高麗。東夷國名。本扶餘

別種居遼東。周封箕子。兼弁鐵勒。席卷沙漠。以為州

縣。鐵勒。匈奴苗裔。其種類多居西海之北。突厥。北

以其首領為都督刺史。皆得夷狄遠服。聲教益廣。朕

恐懷驕矜。恒自抑折。舌音日。旰而食。晚音。坐以待晨。

每思臣下有讜言直諫。亦直也。可以施於政教者。平

聲當拭目以師友待之。友一字無。如此庶幾於時康道泰。

爾幾平聲

愚按是時魏徵既死諫諍之臣漸少高麗雖破
忽兵之興未已既破鐵勒自謂雪耻酬百王除
兇報千古其驕矜滿溢之意固形於歌詠矣然
猶能日旰而食坐以待晨俾群臣讜言直諫欲
以師友待之嗚呼此所以克終盛治不失令
名有晉武隋文之功而無晉武隋文之禍歟

太宗自即位之始霜早為灾米穀踴貴突厥侵擾州

縣騷然帝志在憂人銳精為政崇尚節儉大布恩德

是時自京師及河東古冀州之域河南古兗州之域

隴右古梁州之域饑饉尤甚饑音飢饉音僅穀不

匹絹纒得一斗米百姓雖東西逐食未嘗嗟怨莫不

自安至貞觀三年關中豐熟漢書關中左穀函右隴

此為關西唐建都之地也今陝西省咸自歸鄉竟無一人逃散其得人

心如此加以從諫如流雅好儒術一作學孜孜求士

務在擇官改革舊弊興復制度每因一事觸類為善

初息隱海陵之黨息隱高祖張子也名建成初立為
皇太子海陵高祖第四子也名元

吉初封齊王。建成荒色嗜酒。政遊無度。見秦王功高。與元吉謀害秦王。秦王知之。遂殺二人。既即帝位。乃封建成為息王。謚曰隱。元吉為海陵王。謚曰刺。同謀害太宗者數百千人。事

寧復引居左右近侍。心術豁然。不有疑阻。時論以為能斷

決大事。得帝王之體。深惡官吏貪濁。惡鳥去聲有枉法受

財者。必無赦免。在京流外有犯賊者。皆遣執奏。隨其

所犯。寘以重法。由是官更多自清謹。制馭王公妃主

之家。大姓豪猾之伍。皆畏威屏跡。屏音餅無敢侵欺細

人。商旅野次。無復盜賊。囹圄常空。圄音零。圍音語。周獄名也。馬牛

布野外。戶不閉。又頻致豐稔。米斗三四錢。行旅自京

師至于嶺表。五嶺之外。今二廣之地。自山東至于滄海。山東。七冀州之

域。今濟南等路。滄海。東海之名也。皆不賣糧。取給於路。入山東村落。

行客經過者。過。平聲。必厚加供待。供。平聲。或發時有贈遺

去聲。饋送也。此皆古昔未有也。

歐陽氏脩曰。盛哉。太宗之烈也。其除隋之亂。比迹湯武。致治之美。庶幾成康。自古功德無隆。由漢以來。未之有也。至其牽於多愛。復立浮屠。好大喜功。勤兵於遠。此中材庸主之所常為。然春秋之法。責備賢者。是以後世君子。欲成人之美者。莫不嘆息於斯焉。

曾氏鞏曰。太宗之為君也。屈已從諫。仁心愛人。可謂有天下之志。以租庸任民。以府衛任兵。以職事

任官。以才能任職。以興義任俗。以尊本任衆。賦役有定制。兵農有定業。官無虛名。職無廢事。人習於

善行。離於末作。使之操於上者。要而不煩。取於下者。寡而易供。民有農之實。而兵之備存。有兵之名。而農之利在。事之分。有歸。而祿之出。不浮。材之品

不遺。而治之體相承。其庶恥日以篤。田野日以闢。

以其法脩則安且治。廢則危且亂。可謂有天下之材。行之數歲。粟米之賤。斗至數錢。居者有餘蓄。行者有餘貲。人人自厚。幾於刑措。可謂有治天下之效。有是三三者而不得與先王並者。法度之行。禮樂之具。田疇之制。庠序之教。擬之先王未備也。躬親行陣之間。戰必勝。攻必取。天下莫不以為武。而非先王之所尚也。四夷萬古所未及。所以政者。莫不服從。天下莫不以為盛。而非先王之所以務也。太宗之為政於天下者。如司馬氏光曰。太宗文武之才。高出前古。驅策英雄。網羅俊乂。好用善謀。樂聞直諫。極民於水火之中。而措之衽席之上。使盜賊化為君子。吟呻轉為謳詞。衣食有餘。刑措不用。突厥之渠。繫頸闕庭。北海之濱。悉為州縣。蓋三代以還。中國之盛。未之有也。

范氏祖禹曰。太宗以武撥亂。以仁勝殘。其材畧優於漢高。而規摹不及也。恭儉不若孝文。而功烈過之矣。迹其性本彊悍。而能畏義而好賢。屈已以從諫。刻厲矯揉。力於為善。此所以致貞觀之治也。夫

人主之所行。其善惡是非。在後世。當其時不可得辨也。老子曰。善人者。不善人之師。不善人者。善人之資。人君擇其善者而從之。足以得師。其不善而戒之。足以為資矣。程氏祁曰。太宗舉兵五年。定海內。率天下於仁壽富庶之域者。亦以天下之才為天下之務而已。觀其任王珪魏徵於仇讎。任褚亮李百藥於降虜。起劉洎馬周於疎遠。起張玄素孫伏伽於耆舊。委之以政。責之以功。諫無不從。謀無不獲。且太宗之士。固非天下之所能及。然而不以此驕天下之士。所以然者。有所以不逮。此其所以能為三百年之基也。

愚按太宗之為君。可以為賢矣。貞觀之治。可以為盛矣。今即其行事觀之。內除群雉。外定四夷。身經百戰。未嘗負比。後世一人君之功。未有高焉者也。其君人之大德有三。一曰謙虛納諫。二曰知人善任。三曰恭儉愛民。後世一人君之德。未有過焉者也。定租庸調。以為取民之制。定府兵十

加也。命房杜以為相。英衛以為將。王魏之諫爭。褒鄂之驍勇。虞褚之詞翰。下至孫思邈之醫藥。李淳風之曆數。袁天綱之相法。莫不至精至妙。度越千古。後世人才之盛。莫能及也。夫功也。德也。制度也。人才也。其盛如此。而卒不得與於二帝三王之盛者。何哉。蓋嘗觀之。古先帝王雖其天資之美。未有不學。猶班班可考。若高宗之學。之事尚矣。其所從學。猶班班可考。若高宗之學。千古訓而有獲。成王之學。有緝熙而光明。泰和盛治。冠冕百王。有以也。夫太宗外親瀛洲之賢。內立弘文之館。未嘗不學也。特非二帝三王之學耳。使其能從事於二帝三王之學。又豈特貞觀之治而已哉。

貞觀政要卷第一

